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 
8樓

承辦人：趙致源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54

傳真：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：edu\_rd.24@mail.tapei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130443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0399682\_1113044365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1年度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「輔導教師知能培訓暨系統操作說明線上研習會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協助周知所屬並秉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（派代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1年4月15日臺教師（四）字第111003836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協助教育實習機構實習輔導教師使用旨揭平臺「教育實習成績評定」功能，以利評定教育實習學生成績，教育部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旨揭研習如下：

（一）參加對象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幼兒園、特殊教育學校（班）、實驗教育學校及實驗教育機構，目前擔任或有意願擔任實習輔導教師之具有3年以上教學年資編制內專任教師。

（二）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本次研習採線上辦理，各場次連結網址詳如實施計畫，請於線上進行簽到及簽



退，全程參與將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；辦理場次及時間如下：

- 1、第1場：111年7月4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- 2、第2場：111年7月5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- 3、第3場：111年7月6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- 4、第4場：111年7月7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於111年6月27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（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>）擇一場次完成線上報名，如無資訊網之帳號，請將學校名稱、姓名、單位、聯絡方式及身分證字號（核發研習時數用）等，以電子郵件寄至stella1220@cc.ncue.edu.tw信箱報名。

三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承辦人員莊宛蓁小姐或洪瑜鎂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4）7232105分機1159或1155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

